

证券代码：834978

证券简称：光大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 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行政大楼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董事会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8日发出电话通知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韩雪光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以及管理层和公司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发展势头良好，取得了较好的业绩，顺利地完成了预期增长目标。公司董事会在对 2023 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形成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在董事会的领导以及管理层和公司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发展势头良好，取得了较好的业绩，顺利地完成了预期增长目标。公司总经理在对 2023 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形成了《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对 2023 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 2024-010；《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 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对 2023 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形成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3 年发展情况，公司对 2024 年的财务工作做出了预算，并形成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当前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在充分考虑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基础上，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公司聘请的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情况已经审计完毕，并出具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丰富的企业审计经验，在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认真完成审计工作，在审计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及时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符合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为此，建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2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在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拟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对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作了合理预计，并形成了本次《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韩雪光、王爱红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子公司日常经营及扩产建设需要，拟向银行、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或贷款（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总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担保。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可为子公司的授信或贷款提供信用、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的《2024 年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4-01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

## 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生产经营的主要材料为铜、铝等金属产品，为减少上述材料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降低经营风险，锁定产品利润，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2,000.00 万元（含持仓保证金和应付行情变化的风险金）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循环使用，本次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生产经营中有出口业务，主要采用美元等外币进行结算，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其经营业绩和成本控制的不利影响，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不超过 3,000.00 万美金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上述额度内，投入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8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在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